

裕久精机

裕久装备

NEEQ :835753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Yujiu Intelligent Equipment Co.,Ltd)



增强技术创新 引领行业发展

To strengthen technological innovation to lead the development of the industry

年度报告

2015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5 年 9 月 19 日，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通过了《关于镇江市裕久精机制造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选举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同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2015 年，公司申请发明专利十项、实用新型专利二十项、商标一项，同时经国家知识产权局新授权实用新型专利十二项。

2015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公开转让的议案》。2015 年 9 月 23 日取得了镇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的《营业执照》，公司整体变更为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积极开展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工作，经企业申报、专家评审、公示程序，公司最终成功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1532001427，有效期为三年（发证时间为 2015 年 10 月 10 日）。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2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6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0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裕久装备、公司、股份公司、裕久装备股份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裕久精机、裕久精机有限	镇江市裕久精机制造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领众投资	南京领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万美熙投资	南京万美熙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泓车轮	镇江金泓车轮有限公司
众久机械	镇江众久机械有限公司
厦门裕久精机	厦门市裕久精机制造有限公司
股转系统、全国股转系统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华泰证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永中和、注册会计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会计师
锦天城、律师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及其律师
三会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章程、章程	公司现行有效之《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	2015 年度
报告期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号：XYZH/2016NJA20059），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自然人股东肖双喜直接持有公司 1,005.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8.84%，间接持有公司 12.94% 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及总经理职位。虽然公司为降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已经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部分房产未办理房产证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部分配套房产尚未取得房产证，存在权属瑕疵，但是该部分用房主要为公司的仓库、变电房等配套设施，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对其没有依赖性。公司已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办理相关房产的权属证明，但若无法顺利取得房产证，将会对公司正常使用上述房屋建筑物造成一定的影响。
偿债能力较低的风险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1.20%、94.09%，流动比率分别为 1.10、0.87，速动比率分别为 0.85、0.68。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偏低，主要原因系公司规模小，融资渠道有限，主要以银行短期借款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及时偿付到期的债务，未发生到期债务偿还违约事项，此外，公司也在积极提升自身盈利水平，开拓更多的融资渠道。但若公司的经营状况发生恶化，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及较低的流动和速动比率将使得公司面临短期偿债风险。
销售区域和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华东区域，这主要是由于公司地处镇江，在华东区域具备一定的客户基础及品牌效应。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公司实现了收入的稳步增长，一定程度上减弱了公司销售区域集中度高的风险，但仍存在集中于核心市场区域风险，一旦该区域市场竞争加剧或投资量大幅下滑，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2015 年、2014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总的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3.88%、50.12%。由于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为非标产品，替代性相对较弱，因此公司与客户之间一直保持着稳定和长期的合作关系，公司的客户比较稳定，公司在一定程度上对客户存在依赖。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货款支付方式为：一般情况下，签订合同时，客户支付设备价的 30%左右，设备进场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左右，安装验收合格后支付 30%，余下的 10%作为尾款，在交付使用一年后支付。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2.26%、53.46%。公司已积极采取措施催收并已充分计提坏账准备，但若未来主要客户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无法正常收回，仍将可能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市场竞争与开拓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业务主要集中于华东地区，随着智能装备行业需求变化及国家产业政策的不断深入，公司在华东地区可能会面临更多的竞争对手，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此外，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若公司需要进入其他地区的市场，也将面临着当地市场较为激烈的竞争。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稳定增长，公司也在不断加强对新产品的研发，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正在研发加压铸造机、无料框热处理生产线、旋压机及在线全自动通过式钻孔机等新产品。在新产品市场的开拓过程中，如果不能有效地对目标客户进行跟踪、维护，切实地应对客户在设计、价格、制造等方面的要求，公司可能无法将已有的技术优势转化为实际销售，这将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Yujiu Intelligent Equipment Co., Ltd
证券简称	裕久装备
证券代码	835753
法定代表人	肖双喜
注册地址	镇江新区大港兴港西路
办公地址	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9 号
主办券商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玉虎、郭峰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徐丹
电话	0511-88053899
传真	0511-83173733
电子邮箱	18852808833@163.com
公司网址	www.yujiuzhuangbei.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9 号， 21213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单位：股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02-02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铝合金车轮专用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各类铝制品专用设备的研发、设计及制造，铝屑及铝制品加工废弃物回收利用设备、水利水电等自动化专用设备及成套生产线的研发、设计、制造、自动化集成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14,600,000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控股股东	肖双喜
实际控制人	肖双喜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21100740660290U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321100740660290U	是
组织机构代码	91321100740660290U	是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1,502,889.37	32,702,974.36	26.91%
毛利率%	42.22%	42.1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7,632.06	3,020,698.71	67.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38,821.03	3,020,698.71	7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2.05%	97.6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2.78%	97.68%	-
基本每股收益	0.45	0.30	50.0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9,683,007.56	77,835,967.19	-10.47%
负债总计	49,612,633.08	73,233,224.77	-32.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70,374.48	4,602,742.42	336.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7	0.46	197.83%
资产负债率%	71.20%	94.09%	-
流动比率	1.10	0.87	-
利息保障倍数	4.07	3.02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7,384.38	-8,143,177.06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8	2.40	-
存货周转率	1.81	1.29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47%	35.5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6.91%	24.00%	-
净利润增长率%	67.76%	2,541.28%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4,600,000	10,000,000	46.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	-	-	-
期权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028.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780.4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3,751.73
所得税影响数	-12,562.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1,188.9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采取直接面对行业大中型终端客户的直销模式，通过招投标途径获取客户的产品订单，且产品按照客户的要求进行设计、制造，并持续维护与客户之间的关系及收集市场前沿信息。通过国内主要的有关展销会，客户的口碑营销，主动走访潜在客户等措施对公司产品进行宣传，从而达到市场开拓的目的。

公司主要从事铝合金车轮专用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各类铝制品专用设备的研发、设计及制造，铝屑及铝制品加工废弃物回收利用设备、水利水电等自动化专用设备及成套生产线的研发、设计、制造、自动化集成和销售。公司所在的大行业为装备制造业，同时其产品具有资源循环利用节能环保的特点。公司不断研发新技术和新产品，从而提高产品的毛利率，2015 年公司获得了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2 项。

公司主要是通过销售铝合金轮毂加工各类成套设备、铝制品加工设备、铝屑及铝加工废弃物回收利用设备、水利水电等自动化专用设备及成套生产线获取收入，并不断研发新技术和新产品，从而提高产品的毛利率。公司在不断提升产品的技术优势的同时，保障产品的质量，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保持现有客户的稳定性。由于公司产品是针对不同的客户专业设计、量身打造，配件的替代性较低，因此做好售后等配套服务较为重要。此外，公司将不断开拓市场，增加市场份额，在保持轮毂、铝制品加工行业专用设备制造领域优势竞争地位的同时，积极寻求多元化发展，拓展其他行业，增强企业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一) 财务运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稳步提升。全年完成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公司业务发展正常，尤其是重点客户取得重要突破；客户销售结构进一步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为 4,150.2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6.91%；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06.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7.76%。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约为 6,968.3 万元，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下降幅度为 10.47%。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7.83%。

利润有较大幅度上升的主要原因系公司积极开拓市场，扩大销售规模，大幅增加了营业收入。同时，因银行贷款利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相应减少。公司 2014 年度执行 25% 的所得税税率，2015 年度由于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的认证，所得税税率为 15%，因此企业所得税相应降低。此外，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整体毛利率较 2014 年度存在略微的波动。公司毛利率的波动主要与公司的产品结构及产品价格变化有关。

（二）业务运营情况

公司的产品主要为定制类产品，根据客户的要求，为其提供个性化的服务，公司亦会根据客户对于原材料的要求，来选用进口或国产的原材料，并长期注重提升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正因为公司拥有的个性化定制优势和较为稳定的销售渠道和客户群体，带动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南京领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公司的主要负责人员和技术骨干以及作出突出业绩的员工进行股权激励，充分调动了员工积极性，激发了员工的潜能，有效提高了生产力，助推了经营业绩的增长。

1.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1,502,889.37	26.91%	-	32,702,974.36	24.00%	-
营业成本	23,979,039.48	26.84%	57.78%	18,904,409.69	5.69%	57.81%
毛利率%	42.22%	-	-	42.19%	-	-
管理费用	6,990,087.48	41.09%	16.84%	4,954,508.80	-4.33%	15.15%
销售费用	973,355.91	6.43%	2.35%	914,536.24	2.20%	2.80%
财务费用	2,002,304.91	-13.42%	4.82%	2,312,794.14	19.35%	7.07%
营业利润	6,330,297.91	45.94%	15.25%	4,337,497.76	1,443.82%	13.26%
营业外收入	53,291.19	-	0.13%	-	-100.00%	-
营业外支出	172,497.17	710.39%	0.42%	21,285.60	-19.14%	0.07%
净利润	5,067,632.06	67.76%	12.21%	3,020,698.71	2,541.28%	9.2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41,502,889.37 元，较 2014 年同期增长 26.91%，主要系铝合金轮毂、铝屑熔化炉生产线、立式数控车床、全自动输送系统等产品的市场开拓，这些产品订单的交付，对当期营业收入增加影响较大。此外，公司研发的全自动输送系统进入投产，该类业务对营业收入有一定贡献。2015 年公司营业成本为 23,979,039.48 元，较上年同期

增长 26.84%，主要系公司开拓市场后，营业收入稳步增长，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2、2015 年公司管理费用为 6,990,087.48 元，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41.09%，主要系公司在 2015 年完成股份制改造和新三板挂牌的部分工作，当期支付新三板推荐挂牌的中介机构服务费用有所增加。此外，公司 2015 年注重对新产品的研发，导致研发费用的投入较 2014 年增加了 647,060.72 元。

3、2015 年公司销售费用为 973,355.91 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6.43%，主要原因系公司为了开拓市场，销售人员的差旅费较 2014 年有所增加。

4、2015 年公司财务费用为 2,002,304.91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3.42%，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贷款利率变动的影响。

5、2015 年公司营业利润为 6,330,297.91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5.94%。主要是由于公司积极开拓市场，扩大销售规模，营业收入显著增加。

6、2015 年公司营业外收入为 53,291.19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53,291.19 元，主要系公司固定资产清理所致。

7、2015 年公司营业外支出 172,497.17 元，较上年同期上升了 710.39%。主要原因为本期处置一批报废的固定资产而产生的损失以及税收滞纳金。

8、2015 年公司净利润 5,067,632.06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67.76%，利润有较大幅度上升的主要原因系公司积极开拓市场，扩大销售规模，大幅增加了营业收入。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1,502,889.37	23,979,039.48	32,702,974.36	18,904,409.69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41,502,889.37	23,979,039.48	32,702,974.36	18,904,409.69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设备销售	41,029,236.39	98.86%	32,151,350.43	98.31%
配件销售	473,652.98	1.14%	551,623.93	1.69%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构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7,384.38	-8,143,177.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4,833.26	-29,27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6,558.74	4,158,863.94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4,647,384.38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495,792.68 元。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以前年度关联方产生的其他应收款回款，导致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的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124,833.26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3,095,563.26 元，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购置固定资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8,366,558.74 元，上年同期为 4,158,863.94 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设立的持股平台南京领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南京万美熙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和自然人股东进行增资扩股所致，此外，2015 年公司因借款也增加了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诺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59,829.06	15.81%	否
2	江苏科轮车业科技有限公司	5,076,923.08	12.23%	否
3	江苏昊隆换热器有限公司	4,529,914.53	10.91%	否
4	江苏华晟米业有限公司	3,290,598.29	7.93%	否
5	扬州伟烨轮毂有限公司	2,905,982.91	7.00%	否
合计		22,363,247.87	53.88%	-

注：如存在关联关系，则必须披露客户的具体名称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镇江众久机械有限公司	6,198,034.20	31.45%	是
2	上海菱业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1,026,084.62	5.21%	否
3	联合矿产（天津）有限公司	1,755,512.82	8.91%	否
4	江苏云华商贸有限公司	885,128.21	4.49%	否
5	丹阳市富丽华有限公司	848,717.95	4.31%	否
合计		10,713,477.80	54.37%	-

注：如存在关联关系，则必须披露供应商的具体名称

(6)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2,508,990.90	1,861,930.1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05%	5.69%

2.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末末			上年末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101,770.18	20.72%	3.02%	1,741,029.08	-59.08%	2.24%	0.78%
应收账款	36,009,376.88	119.25%	51.68%	16,423,861.00	51.90%	21.10%	30.58%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存货	12,707,967.42	-7.70%	18.24%	13,768,287.83	-12.06%	17.69%	0.55%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12,219,754.60	8.24%	17.54%	11,289,080.65	-11.91%	14.50%	3.04%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30,300,000.00	0.00%	43.48%	30,300,000.00	26.25%	38.93%	4.55%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69,683,007.56	-10.47%	-	77,835,967.19	35.59%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2,101,770.18 元,较上年期末 1,741,029.08 元上升 20.72%,主要原因为收回货款、往来款所致。

2、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36,009,376.88 元,较上年期末 16,423,861.00 元大幅上升了 119.25%,应收账款增长主要系公司 2015 年度销售规模扩大,应收账款相应有所增长;此外,随着智能装备行业需求的变化及国家产业政策的不断深入,公司面临越来越多的竞争对手,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客户对于付款周期的议价能力增强,付款周期有所调整;此外,随着客户采购量的增加,客户支付货款的资金压力较大,因此存在部分公司的主要客户未能按照合同及时支付货款的情形,增加了报告期末的应收账款。鉴于上述客户系公司长期合作的客户,因此应收账款不能回收的风险较低。

3.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1、有利因素

(1) 国家产业政策扶持

国家制定多项产业政策支持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发展,为推动智能制造装备自主制造能力、提升智能装备行业市场竞争力、扩大经济技术合作、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起到了重要作用。

(2) 产业结构升级是智能制造装备行业长期发展的动力

现阶段,我国正从劳动密集型向现代化制造业转型发展,扩大产能规模、调整产业结构、提高生产过程的自动化程度、提高产品品质、增强产品竞争力是国家极力推行的产业发展战略。在制造业转型的过程中,智能制造装备可实现人工劳动力从繁重的一般制造业中解脱,更多的投入到研发和服务中去,实现从中国制造到中国创造的发展模式。在未来相对较长的一段时间里,智能制造装备将围绕产业升级得到进一步发展。

(3) 应用行业分布广泛,受经济周期波动影响较小

自动化成套生产线已广泛应用于汽车、食品等行业,随着我国制造业产业的升级和人口红利的减弱,自动化成套生产线呈现出多样化和专业化的需求,且越来越多行业成为自动化成套生产线的需求行业,下游行业将随之出现多样化。由于下游行业与客户的分散程度较高,行业受经济周期波动影响较小。

2、不利因素

(1) 产业基础薄弱

与工业发达国家相比,我国智能制造装备在基础零部件、电子元器件、材料及工艺水平等方面尚有较大差距,关键零部件尚需进口,增加了成套设备的外购成本,降低了产品的销售利润,制约了本行业的发展。

(2) 创新能力不足

我国工业自动化行业起步较晚,技术储备与发达国家仍有一定的差距,吸收、消化海外先进技术的能力不强,自主创新能力的提高相对较慢,造成很多企业产品单一、技术储备薄弱,对我国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制约作用。

(3) 规模小,综合实力有限

受企业规模和资金实力的限制,国内企业在研发和产业化生产方面的投资有限,相较于国际知名企业,国内企业规模较小、综合实力有限,致使本土品牌在国内该行业中的市场占有率较低。

(四) 竞争优势分析

1、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多年从事轮毂加工、铝制品加工等自动化专用设备及成套生产线进行深入研究,自主研制开发了重力铸造机、低压铸造机、冒口切削机、中心钻孔机等专用设备,连续式溶解炉、连续推杆式热处理生产线设备和相关检测设备。其中加压铸造机为公司创新的机种产品,改变了传统的铸造工艺,同时公司正在申请发明专利,现已进入小批量生产阶段。

2、个性化定制优势

公司的产品主要为定制类产品,根据客户的要求,为其提供个性化的服务。公司具备集成设计能力,大部分员工从业十年以上,拥有现场施工经验优势,使定制化产品在制造过程中迅速满足客户需求。如在轮毂设备方面,不同的客户根据其车轮年产量的高低,来定制不同吨位(容量)的轮毂生产设备。公司亦会根据客户对于原材料的要求,来选用进口或国产的原材料。正因为公司拥有的个性化定制优势,使得公司已在国内轮毂设备领域累积了大量客户,且客户数量还在不断增加。

3、优质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自 2002 年成立以来,一直将轮毂加工、铝制品加工等自动化专用设备及成套生产线等自动化专用设备及成套生产线作为研发、设计、制造、自动化集成和销售的重点,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在轮毂专用设备行业树立了良好的口碑,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2015 年 8 月中国铝合金车轮出口情况简析》,截至到 2015 年 8 月底中国铝合金车轮出口额 25.75 亿美元,出口量 51.69 万吨,出口厂家 1002 家,其中前 40 名厂家出口总金额 21.71 亿美元。在前 40 名出口厂家中,有 20 名是与公司保持着良好合作关系的客户。在前 10 名出口厂家中,有 5 名是与公司保持着良好合作关系的客户,这都彰显了公司在轮毂设备制造行业较强的客户优势。

4、专业技工优势

按公司员工年龄划分,年龄在 40-50 岁以上的员工人数为 69 人,达到总员工人数的 70.8%。按公司职能部门划分,生产人员占比达到 61.22%。前述员工大多是在轮毂设备制造及实际业务操作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和较高的技术水平。部分员工还具备特殊工种资格证,如电焊工资格证、电工资格证。公司的专业技工优势为以后企业的生产扩大提供了强有力的生产保障。

由于公司的市场规模增长迅速,在某些产品上公司的产能要求无法达到客户的预期,影响了公司的品牌形象和增长速度。公司现有厂区利用率已近饱和,大型加工设备亦不能满足产能的要求,从而较大程度地影响了公司向客户提供数控自动化生产设备一

体化解决方案的能力。

(五)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进展顺利，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业务骨干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持续经营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约为 4150.29 万元，比 2014 年增长 26.91%，净利润约为 506.76 万元，比 2014 年增长 67.76%，每股净资产 1.37 元，比 2014 年增长 197.83%，公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二、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自然人股东肖双喜直接持有公司 1,005.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8.84%，间接持有公司 12.94%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及总经理职位。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为了降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已经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保证企业和中小股东的权益不受损害。

2、公司部分房产未办理房产证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部分配套房产尚未取得房产证，存在权属瑕疵，但是该部分用房主要为公司的仓库、变电房等配套设施，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对其没有依赖性。

公司已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办理相关房产的权属证明，但若无法顺利取得房产证，将会对公司正常使用上述房屋建筑物造成一定的影响。

3、偿债能力较低的风险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1.20%、94.09%，流动比率分别为 1.10、0.87，速动比率分别为 0.85、0.68，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偏低，主要原因系公司规模小，融资渠道有限，主要以银行短期借款为主。若公司的经营状况发生恶化，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及较低的流动和速动比率将使得公司面临短期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及时偿付到期的债务，未发生到期债务偿还违约事项，此外，公司也在积极提升自身盈利水平，开拓更多的融资渠道。

4、销售区域和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华东区域，这主要是由于公司地处镇江，在华东区域具备一定的客户基础及品牌效应。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公司实现了收入的稳步增长，一定程度上减弱了公司销售区域集中度高的风险，但仍存在集中于核心市场区域风险，一旦该区域市场竞争加剧或投资量大幅下滑，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2015 年、2014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总的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3.88%、50.12%。由于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为非标产品，替代性相对较弱，因此公司与客户之间

一直保持着稳定和长期的合作关系，公司的客户比较稳定，公司在一定程度上对客户存在依赖。

为了降低销售区域和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一方面，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扩展自己的产品线，通过产品的多元化降低上述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将增加对市场拓展的投入，积极拓展新的区域和客户，降低公司的客户集中度和区域集中度。

5、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货款支付方式为：一般情况下，签订合同时，客户支付设备价的 30%左右，设备进场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左右，安装验收合格后支付 30%，余下的 10%作为尾款，在交付使用一年后支付。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2.26%、53.46%。若未来主要客户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无法正常收回，仍将可能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积极采取措施催收并已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6、市场竞争与开拓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业务主要集中于华东地区，随着智能装备行业需求变化及国家产业政策的不断深入，公司在华东地区可能会面临更多的竞争对手，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此外，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若公司需要进入其他地区的市场，也将面临着当地市场较为激烈的竞争。在新产品市场的开拓过程中，如果不能有效地对目标客户进行跟踪、维护，切实地应对客户在设计、价格、制造等方面的要求，公司可能无法将已有的技术优势转化为实际销售，这将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稳定增长，公司也在不断加强对新产品的研发，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正在研发加压铸造机、无料框热处理生产线、旋压机及在线全自动通过式钻孔机等新产品。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

三、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审计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五-二-（一）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五-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五-二-（四）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五-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保证、抵押、质押)	责任类型 (一般或者连带)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镇江众久机械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25 日 -2015 年 11 月 24 日	保证	连带	否	是
总计	4,00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4,0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4,00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单位：元

占用者	占用形式 (资金、资产、资源)	期初余额	期末 余额	是否无偿 占用	是否履行必 要决策程序
镇江金泓车轮 制造有限公司	资金	16,883,760.88	-	是	否
江苏金昱钒氮 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	8,767,000.00	-	是	否
肖宝华	资金	2,534,513.27	-	是	否
总计	-	28,185,274.15	-	-	-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该笔资金占用发生在公司挂牌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对公司的借款、实际控制人父亲对公司的资金占用，已于挂牌前清理。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主办券商的辅导下，规范了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行为。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00	6,198,034.2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370,944.00
总计		0.00	6,568,978.20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 行必要 决策程 序
镇江金泓车轮制造有 限公司	金泓车轮将土地和房产进行抵 押，为裕久精机提供担保。	14,300,000.00	否
总计	-	14,300,000.00	-

(四) 股权激励计划在本年度的具体实施情况

南京领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191MA

1M9DC50B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出资额为 120 万元，主要经营场所为南京高新区高科五路 5 号 29 栋 111 室-34 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肖双喜，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 2015 年 10 月 13 日至 2035 年 10 月 12 日，合伙企业主要是作为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的平台，对公司的主要负责人员和技术骨干以及作出突出业绩的员工共 15 人进行股权激励。2015 年 10 月 23 日已完成对裕久装备的出资。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关于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肖双喜出具《关于公司办公楼及临时性建筑的承诺》，对公司拥有并实际使用的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建筑物，若因无法取得房产证，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损失的，其本人将全额补偿。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部分尚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的建筑物的权属证书正在办理中。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因无法取得房屋所有权证而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损失。

2、关于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有效防止及避免今后与股份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维护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向公司出具不可撤销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3、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发起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了股份锁定期限，报告期内未违反。

4、关于众久机械已按期偿还债务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肖双喜出具承诺，若众久机械到期债务无法偿还，债权人需要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所造成的损失将由肖双喜本人承担。报告期内众久机械已按期偿还债务。

5、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公开转让的有关事项承诺

公司股东肖双喜、张苏嵘承诺就公司申请股票公开转让的有关事项作出承诺，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合法合规，均不存在纠纷。肖双喜、张苏嵘目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为其真实所有，不存在受委托持股或代他人持股的情形以及类似安排。报告期内，公司股权结构清晰，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

6、关于规范使用票据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肖双喜承诺，若因不规范使用票据行为导致公司承担任何责任或受到任何处罚，致使公司遭受任何损失的，肖双喜将无条件赔偿该等损失，并承担连带责任。肖双喜同时承诺将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保证公司不再发生此等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新发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承兑汇票的行为。

7、关于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肖双喜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果公司未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产生补缴义务或因此遭受任何损失，由肖双喜本人承担，且肖双喜放弃向公司追偿的权利。报告期内，肖双喜未违反相关承诺。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土地使用权	抵押	2,340,385.94	3.36%	银行借款抵押
房屋建筑物	抵押	5,467,927.97	7.85%	银行借款抵押
“一种大型贯通炉的循环风结构”专利	质押	0.00	0.00%	银行借款质押
累计值		7,808,313.91	11.21%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1,125,000	1,125,000	7.7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000,000	100.00%	3,475,000	13,475,000	92.2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500,000	65.00%	3,550,000	10,050,000	68.84%
	董事、监事、高管	10,000,000	100.00%	100,000	10,100,000	69.1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	-	4,600,000	14,6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	------	-------	------	-------	---------	------------	-------------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1	肖双喜	6,500,000	3,550,000	10,050,000	68.84%	10,050,000	0
2	张苏嵘	3,500,000	-3,450,000	50,000	0.34%	50,000	0
3	南京领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00,000	1,000,000	6.85%	750,000	250,000
4	南京万美熙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500,000	3,500,000	23.97%	2,625,000	875,000
合计		10,000,000	4,600,000	14,600,000	100.00%	13,475,000	1,125,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张苏嵘为股东肖双喜的堂弟；公司股东肖双喜为股东南京领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出资额占南京领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总额的 39%；公司股东肖双喜为股东南京万美熙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出资额占南京万美熙出资总额的 42.86%；公司股东张苏嵘为南京领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出资额占南京领众出资总额的 2.00%。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项目	期初股份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优先股总计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无变化。控股股东为实际控制人肖双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肖双喜。肖双喜直接持有公司 68.84%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12.94%的股份。

肖双喜，女，197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4 年 4 月-12 月参加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总经理课程。1996 年 6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厦门城东机械厂模具设计员；1999 年 2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厦门市裕久精机制造有限公司（前身为厦门裕久工贸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0 月变更名称）厂长；2002 年 8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裕久精机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裕久装备董事长、总经理。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四、股份代持情况

—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或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具体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注：债券类型为公司债券（大公募、小公募、非公开）、企业债券、银行间非金融企业融资工具、其他等。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短期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5,000,000.00	5.66%	2015/11/4-2016/10/15	否
短期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4,000,000.00	6.96%	2015/4/17-2016/2/17	否
短期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3,000,000.00	6.31%	2015/7/27-2016/7/24	否
短期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4,300,000.00	6.38%	2015/6/8-2015/12/7	否
短期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4,300,000.00	5.31%	2015/12/14-2016/6/13	否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短期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镇江 新区支行	10,000,000.00	5.31%	2015/8/18- 2016/2/17	否
短期借款	江苏银行镇江大港 支行	4,000,000.00	5.10%	2015/6/24- 2016/6/23	否
合计		34,600,000.00			

四、利润分配情况

15 年分配预案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注：请在此披露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利润分配的分配预案

14 年已分配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注：请在此披露 2015 年内发生过的利润分配的情况，包括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在公司是否领取薪水
肖双喜	董事长、总经理	女	41	大专	2015 年 9 月 23 日至 2018 年 9 月 22 日	是
王锁哎	董事、财务总监	男	54	大专	2015 年 9 月 23 日至 2018 年 9 月 22 日	是
张苏嵘	董事	男	34	大专	2015 年 9 月 23 日至 2018 年 9 月 22 日	是
贺万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1	大专	2015 年 9 月 23 日至 2018 年 9 月 22 日	是
佟化静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初中	2015 年 9 月 23 日至 2018 年 9 月 22 日	是
孙志刚	监事会主席	男	47	研究生	2015 年 9 月 23 日至 2018 年 9 月 22 日	否
庄亮	职工监事	男	33	大专	2015 年 9 月 23 日至	是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2018 年 9 月 22 日	
罗化荣	监事	男	49	高中	2015 年 9 月 23 日至 2018 年 9 月 22 日	是
徐丹	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助理	女	36	大专	2015 年 9 月 23 日至 2018 年 9 月 22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张苏嵘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肖双喜的堂弟,除上述情况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肖双喜	董事长、总经理	6,500,000	3,550,000	10,050,000	68.84%	0
张苏嵘	董事	3,500,000	-3,450,000	50,000	0.34%	0
王锁哎	董事、财务总监	-	-	-	-	-
贺万军	董事、副总经理	-	-	-	-	-
佟化静	董事、副总经理	-	-	-	-	-
孙志刚	监事会主席	-	-	-	-	-
罗化荣	监事	-	-	-	-	-
庄亮	职工监事	-	-	-	-	-
徐丹	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助理	-	-	-	-	-

合计		10,000,000	50,000	10,100,000	69.18%	0
----	--	------------	--------	------------	--------	---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肖双喜	执行董事、总经理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股份公司新聘
徐丹	总经理助理	新任	董事长助理、董事会秘书	股份公司新聘
王锁哎	财务部主管	新任	董事、财务总监	股份公司新聘
张苏嵘	技术部部长	新任	董事	股份公司新聘
贺万军	采购部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股份公司新聘
佟化静	销售部部长、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股份公司新聘
孙志刚	顾问	新任	监事会主席	股份公司新聘
庄亮	采购部职员	新任	监事	股份公司新聘
罗化荣	生产部主管	新任	监事、生产部主管	股份公司新聘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肖双喜，女，197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4年4月-12月参加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总经理课程。1996年6月至1998年12月任厦门城东机械厂模具设计员；1999年2月至2002年6月，任厦门市裕久精机制造有限公司（前身为厦门裕久工贸有限公司，于2001年10月变更名称）厂长；2002年8月至2015年9月任裕久精机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裕久装备董事长、总经理。

徐丹，女，董事会秘书，198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7月毕业于江苏广播电视大学经济信息管理专业，获得大学专科文凭；2014年至今，于江苏大学攻读工商管理专业。2006年8月至2015年9月任镇江市裕久精机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9月至今，任裕久装备董事长助理、董事会秘书。

王锁哎，男，196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12月毕业于江苏理工大学经济管理专业，获得大学专科文凭。1984年7月至2004年1月，任丹徒县印刷厂财务部职员；2004年2月至2015年9月，任裕久精机有限财务部主管；2015年9月至今，任裕久装备董事、财务总监。

张苏嵘，男，198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7月毕业于厦门集美轻工业学校工程机械专业，获得大学专科文凭；2015年9月至今就读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2006年3月至2015年9月，任裕久精机有限设计员、技术部部长；2015年9月至今，任裕久装备董事。

贺万军，男，196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年

7 月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航空修理第一职工大学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获得大学专科文凭。1987 年 10 月至 1988 年 8 月，任江苏省丹徒县印染机械厂职员；1991 年 8 月至 2002 年 8 月，于镇江市印染机械厂（镇江市港龙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任职，历任镇江市印染机械厂技术员、技术科副科长、质检科科长；2002 年 9 月至 2015 年 9 月，于裕久精机有限任职，历任技术部部长、经营厂长、采购部副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裕久装备董事、副总经理。

佟化静，男，1974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15 年 9 月至今于西南财经大学攻读工商企业管理专业。1992 年 12 月至 2000 年 12 月，于部队服役；200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裕久精机有限销售部部长、副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裕久装备董事、副总经理。

孙志刚，男，1970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6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律专业，获得硕士学位。1987 年 12 月至 1990 年 8 月，任武警总部警卫队班长；1990 年 9 月至 1992 年 8 月，任武警特种作战部队分队长；1992 年 9 月至 1996 年 6 月，任武警总部警卫队队长；1996 年 7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武警总部司令部警务参谋；2004 年 1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北京万通物业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9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万通集团副总裁；2007 年 1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北京万通鼎安国际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 年 1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北京万通新世界商城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8 年 1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北京万通新世界商城有限责任公司执行总经理；2009 年 5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裕久精机有限顾问；2015 年 9 月至今任裕久装备监事会主席。

庄亮，男，198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 年 7 月毕业于镇江润州职业中学电子电工专业，获得大学专科文凭。2003 年至 2005 年在镇江江奎电子实业有限公司实习；2006 年-2011 年任阿文美驰公司物流部职员；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裕久精机有限采购部职员；2015 年 9 月至今，任裕久装备职工监事。

罗化荣，男，1968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7 年 9 月至 1989 年 6 月于福州业余科技大学学习电气工程与自动化课程。1990 年 3 月至 1994 年 6 月，任厦门欧士佩高尔夫器械有限公司电气科科长；1994 年 7 月至 1998 年 6 月，任厦门欧士佩电镀厂生产管理科科长；1998 年 8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厦门市裕久精机制造有限公司（前身为厦门裕久工贸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0 月变更名称）电气技术员；2002 年 8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裕久精机有限生产部主管；2015 年 9 月至今，任裕久装备生产部主管、监事。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5	17
财务人员	3	3
采购人员	4	6
研发人员	9	10
销售人员	2	2
生产人员	61	60
员工总计	94	98

注：可以分类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0	1
本科	6	6
专科	18	23
专科以下	70	68
员工总计	94	98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公司培训
公司重视人才开发和培训，其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安全培训、技能培训、法规培训、素养培训等。坚持把培训学习作为企业和员工的共同责任；定期组织对员工的培训，使公司员工不断学习新知识、提高专业技能。
2、人才引进
为提高公司实力，公司引进多名研发领域、管理领域的专业的人才，包括中高端人才。
3、招聘政策
公司的招聘方式主要包括网络招聘、高等院校招聘、企业联合招聘、猎头招聘等，并对所聘人才及时安排工作职位，防止人才流失。
4、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规范的薪酬体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实行人性化的管理制度，合理确定公司员工收入，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促进公司经营效益的增长，保证公司的长远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招聘引进 26 人，退休 14 人，离职 8 人，报告期末总人数较期初增加 4 人。

(二)核心员工

单位：股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	—	—	—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一、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
罗化荣，男，1968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7 年 9 月至 1989 年 6 月于福州业余科技大学学习电气工程与自动化课程。1990 年 3 月至 1994 年 6 月，任厦门欧士佩高尔夫器械有限公司电气科科长；1994 年 7 月至 1998 年 6 月，任厦门欧士佩电镀厂生产管理科科长；1998 年 8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厦门市裕久精机制造有限公司（前身为厦门裕久工贸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0 月变更名称）电气技术员；2002 年 8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裕久精机有限生产部主管；2015 年 9 月至今，任裕久装备生产部主管、监事。
贺万军，男，196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航空修理第一职工大学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获

得大学专科文凭。1987 年 10 月至 1988 年 8 月，任江苏省丹徒县印染机械厂职员；1991 年 8 月至 2002 年 8 月，于镇江市印染机械厂（镇江市港龙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任职，历任镇江市印染机械厂技术员、技术科副科长、质检科科长；2002 年 9 月至 2015 年 9 月，于裕久精机有限任职，历任技术部部长、经营厂长、采购部副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裕久装备董事、副总经理。

张苏嵘，男，198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 年 7 月毕业于厦门集美轻工业学校工程机械专业，获得大学专科文凭；2015 年 9 月至今就读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械制造及其一体化专业。2006 年 3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裕久精机有限设计员、技术部部长；2015 年 9 月至今，任裕久装备董事。

二、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形。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建立了较为切实可行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于2015年9月19日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选举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议案及细则。

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和财务管理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4次董事会、1次监事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及董事、监事会及监事、股东大会及股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并能严格按照相关的制度、规则等执行。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报告期内的公司重大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要求，并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的职责和要求，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程序合法、合规，决策有效。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5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司章程修改如下：

1、第一章第五条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60 元。

2、第三章第一节第十四条修改为：公司发起人姓名或者名称、认购的股份数、持股比例、出资方式 and 出资时间：肖双喜认购股份 1,005 万股、持股比例 99.505%、净资产折合股份、出资时间 2015 年 7 月 31 日；张苏嵘认购股份 5 万股、持股比例 0.495%、净资产折合股份、出资时间 2015 年 7 月 31 日，截止到 2015 年 10 月 21 日，肖双喜认购股份 1,005 万股、持股比例 68.84%、净资产折合股份、出资时间 2015 年 7 月 31 日；张苏嵘认购股份 5 万股、持股比例 0.34%、净资产折合股份、出资时间 2015 年 7 月 31 日；南京万美熙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股份 350 万股、持股比例 23.97%、货币出资、出资时间 2015 年 10 月底；南京领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股份 100 万股、持股比例 6.85%、货币出资、出资时间 2015 年底。

3、第三章第一节第十五条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1,46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2015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要求，对原《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修改后的章程于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适用。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于授权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职工周亚办理股份有限公司工商登记等事宜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第

		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增资的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宜的议案》、《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召开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股东大会	3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镇江市裕久精机制造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

		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选举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用于抵作股款的财产作价的议案》、《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关联交易公允报告的议案》、《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增资的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宜的议案》、《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	--

		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监事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三会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董监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1、股东大会：股份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其权利。

2、董事会：目前公司董事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股份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并就重大事项形成一致决议。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3、监事会：目前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选举产生监事会，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能够依法召集、召开监事会，并形成有效决议。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截至报告期末，股份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今后公司将继续强化三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为公司科学民主决策重大事项提供保障。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管理层通过不断加深公司法人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公司对管理层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进行培训。监事会时常督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确保管理制度有效实施，切实有效地保证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同时，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促进企业规范运作水平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原则，通过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进行信息披露，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保障所有投资者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

对于潜在投资者，建立电话、电子邮件等与投资者互动交流的有效途径，本着诚实信用原则，公司就经营状况、经营计划、经营环境、战略规划及发展前景等内容进行了

客观、真实、准确、完整的介绍。热情接待来公司考察的投资机构，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具体意见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应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财务会计制度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良好。

3、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无异议。在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跟踪、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落实和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4、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1、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从事铝合金车轮专用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各类铝制品专用设备的研发、设计及制造、铝屑及铝制品加工废弃物回收利用设备、水利水电等自动化专用设备及成套生产线的研发、设计、制造、自动化集成和销售，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采购、供应、销售系统。截至本年报出具之日，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实际控制人的其他关联方企业的进行关联采购等关联交易。公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价格公允，不存在严重影响股份公司独立性或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系统与流程，具备独立的生产经营场地，具备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的主营业务亦不依赖于相关关联交易。因此，公司的业务具有独立性。

2、人员独立性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以及财务负责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任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或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兼职。公司的人员具有独立性。

3、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公司内部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的财务具有独立性。

4、资产独立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厂房、设备、存货、无形资产，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厂房、设备、存货、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租赁使用他人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情况，公司租赁的用房主要为仓储用房，可替代性强，对仓储用房的使用不具有依赖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性资产，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5、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设立了必要的权力机构和经营管理机构，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常设的决策与管理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日常事务，并在公司内部建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不存在受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公司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2015 年 10 月，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机构独立的声明》，声明公司目前设有独立完整的职能部门，各部门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也不存在机构重合的问题。公司的机构具有独立性。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在公司运营过程中，内部控制制度都能够得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

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特点，从会计人员、财务部门、财务管理制度等方面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认真执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管理事务，严格遵守了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将根据《公司法》、《会计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公司拟将于 2016 年建立《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将在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中审议通过。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16NJA20059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6-04-06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玉虎、郭峰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XYZH/2016NJA20059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久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裕久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裕久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裕久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玉虎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峰

二〇一六年四月六日

二、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五.1	2, 101, 770. 18	1, 741, 029. 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五.2	1, 192, 000. 00	677, 500. 00
应收账款	五.3	36, 009, 376. 88	16, 423, 861. 00
预付款项	五.4	2, 302, 413. 00	1, 561, 126. 33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5	456, 599. 29	29, 572, 495. 82
存货	五.6	12, 707, 967. 42	13, 768, 287. 8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54, 770, 126. 77	63, 744, 300. 06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7	12, 219, 754. 60	11, 289, 080. 65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五.8	2,340,385.94	2,402,520.0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9	352,740.25	400,066.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4,912,880.79	14,091,667.13
资产总计	-	69,683,007.56	77,835,967.19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五.11	30,300,000.00	30,3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五.12	1,266,400.00	1,500,000.00
应付账款	五.13	6,177,990.58	8,804,075.45
预收款项	五.14	6,062,307.00	13,499,354.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629,185.65	849,467.79
应交税费	五.16	2,610,096.82	3,121,837.88
应付利息	五.17	55,706.38	67,054.17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五.18	2,510,946.65	15,091,435.48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49,612,633.08	73,233,224.77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总计	-	49,612,633.08	73,233,224.77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五.19	14,6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20	2,127,005.98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334,336.85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五.21	3,009,031.65	-5,397,257.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0,070,374.48	4,602,742.42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0,070,374.48	4,602,742.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69,683,007.56	77,835,967.19

法定代表人：肖双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锁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锁哎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	-	-
其中：营业收入	五.22	41,502,889.37	32,702,974.36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五.22	24,753,539.48	18,904,409.69
其中：营业成本	-	23,979,039.48	18,904,409.69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3	476,467.68	396,940.04
销售费用	五.24	973,355.91	914,536.24
管理费用	五.25	6,990,087.48	4,954,508.80
财务费用	五.26	2,002,304.91	2,312,794.14
资产减值损失	五.27	751,336.00	882,287.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6,330,297.91	4,337,497.76
加：营业外收入	五.28	53,291.19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五.29	172,497.17	21,285.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1,262.51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6,211,091.93	4,316,212.16
减：所得税费用	五.30	1,143,459.87	1,295,513.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5,067,632.06	3,020,698.7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067,632.06	3,020,698.71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	-	-	-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5,067,632.06	3,020,698.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45	0.3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0.45	0.30

法定代表人：肖双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锁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锁哎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0,998,234.07	30,162,812.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1	29,620,619.61	6,466,215.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0,618,853.68	36,629,028.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6,075,363.11	15,392,272.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5,824,575.64	4,707,705.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	5,515,163.53	1,382,567.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1	17,851,135.78	23,289,660.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5,266,238.06	44,772,20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647,384.38	-8,143,177.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2,29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2,29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227,123.26	29,27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227,123.26	29,27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124,833.26	-29,27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4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4,600,000.00	30,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5,000,000.00	30,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4,600,000.00	2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033,441.26	2,141,136.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6,633,441.26	26,141,136.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366,558.74	4,158,863.94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594,341.10	-4,013,583.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41,029.08	4,254,612.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835,370.18	241,029.08

法定代表人：肖双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锁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锁哎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	-	-	-	-5,397,257.58	-	4,602,742.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	-	-	-	-5,397,257.58	-	4,602,742.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00,000.00	-	-	-	2,127,005.98	-	-	-	334,336.85	-	8,406,289.23	-	15,467,632.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067,632.06	-	5,067,632.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00,000.00	-	-	-	5,800,000.00	-	-	-	-	-	-	-	10,4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600,000.00	-	-	-	5,800,000.00	-	-	-	-	-	-	-	10,400,000.00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334,336.85	-	-334,336.85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34,336.85	-	-334,336.85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3,672,994.02	-	-	-	-	-	3,672,994.02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3,672,994.02	-	-	-	-	-	3,672,994.02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4,600,000.00	-	-	-	2,127	-	-	-	334,3	-	3,009,0	-	20,070,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005. 98				36.85		31.65		374.48
--	--	--	--	--	-------------	--	--	--	-------	--	-------	--	--------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	-	-	-	-8,417,956.29	-	1,582,043.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	-	-	-	-8,417,956.29	-	1,582,043.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3,020,698.71	-	3,020,698.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020,698.71	-	3,020,698.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	-	-	-	-5,397,257.58	-	4,602,742.42

法定代表人：肖双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锁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锁哎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如无特别说明，以下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一、公司基本情况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设立于2002年8月2日，注册住所为镇江新区大港兴港西路，营业执照注册号为91321100740660290U，法定代表人：肖双喜，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现有注册资本及股本14,600,000.00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收资本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肖双喜	1,005	68.84%
张苏嵘	5	0.34%
南京万美熙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	23.97%
南京领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6.85%
合计	1,460	100%

本公司成立于2002年8月2日，由肖双喜和肖建平共同出资设立，并于2002年8月2日取得了经江苏省镇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21100260316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9万元，其中：肖双喜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1.94%；肖建平出资人民币3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06%。根据江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2年7月26日出具的苏立信所验字（2002）第131号《验资报告》，截至2002年7月26日，本公司已收到肖双喜和肖建平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39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2004年6月4日，江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立信所验字（2004）第20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4年6月3日，本公司已收到肖双喜和肖建平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61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本次增资后，本公司的实收资本变更为300万元，增资后，肖双喜出资人民币19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5.33%；肖建平出资人民币10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4.67%。并取得镇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5年1月31日，江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立信所验字（2005）第02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5年1月28日，本公司已收到肖双喜和肖建平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5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本次增资后，本公司的实收资本变更为450万元，增资后，肖双喜出资人民币293.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5.22%；

肖建平出资人民币 156.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78%。并取得镇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5 年 6 月 10 日，江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立信所验字（2005）第 19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5 年 6 月 10 日，本公司已收到肖双喜和肖建平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5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本次增资后，本公司的实收资本变更为 600 万元，增资后，肖双喜出资人民币 39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17%；肖建平出资人民币 20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83%。并取得镇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8 年 9 月 2 日，镇江中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镇中诚所验字（2008）第 335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8 年 9 月 2 日，本公司已收到肖双喜和肖建平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40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本次增资后，本公司的实收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增资后，肖双喜出资人民币 6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00%；肖建平出资人民币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00%。并取得镇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2 年 4 月 5 日，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股东肖建平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5% 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张苏嵘，并决议通过 2012 年 4 月 5 日制定的《章程修正案》。

2015 年 7 月 28 日，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股东张苏嵘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4.5% 股权转让给股东肖双喜，并决议通过由肖双喜向公司增资人民币 500 万元，其中，公司 1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其余 490 万元进入公司资本公积金。本次增资后，本公司的实收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10 万元，增资后，肖双喜出资人民币 1,00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9.505%，张苏嵘出资人民币 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495%。并取得镇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9 月 19 日，根据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镇江市裕久精机制造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 11,327,005.98 元折为 1,010 万股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余额 1,227,005.98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份公司设立后的股本为 1,010 万元，由各发起人按照原在镇江市裕久精机制造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持有股份公司的股份，其中：肖双喜持股人民币 1,00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9.5%；张苏嵘持股人民币 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5%。并取得镇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10 月 21 日，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发行新股 45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1.2 元，其中由南京万美熙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出资 420 万元认购 350 万股，由南京领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出资 120 万元认购 100 万股。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1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460 万元，其余 90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金，增资后，肖双喜出资人民币 100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8.8%，张苏嵘出资人民币 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3%，南京万美熙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4%，南京领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9%。并取得镇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专用设备制造业”，经营范围：模具设备开发、制造；非标设备产品开发、制造；铝轮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进出口业务。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热处理生产线、重力铸造机、铝屑回收炉、中心钻孔机、熔解炉、气密性试验机等。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7.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在计提坏账准备时，首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进行单项测试是否需要计提，需要计提的，则按下述（1）中所述方法计提；其次，应对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考虑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能否反映其风险特征，如能够反映则按下述（2）中所述账龄组合及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如不能够反映则按下述（3）中所述理由及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公司将其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并按下表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以是否是公司关联方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账龄组合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往来除非有明确迹象存在减值的一般不计提坏账

应收款项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4 年	20%	2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8.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9.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	机器设备	10	5	9.5
3	运输设备	5	5	19
4	电子设备	3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11.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2.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等，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

入的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照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 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14.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由于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产生，在辞退职工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补偿款，按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1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销售商品收入：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在劳务已经提供、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让渡资产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公司产品分为不需要安装调试的设备和需要安装调试的设备，不需要调试安装的设备在设备按合同约定已交付或办妥托运手续时确认收入的实现；需要安装调试的设备在设备已交付，客户出具书面验收合格报告或证明时确认收入实现。因客户自身原因，自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具备验收条件起满3个月时仍未出具验收报告，视为验收合格。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公司投入的资本，政府投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

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9. 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影响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本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本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1）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2015年10月10日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颁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2001427），有效期为3年。2015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内销商品销项税率为17%。

购买原材料等所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销项税，税率为17%。

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抵减当期进项税后的余额。

（3）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均以应纳增值税额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分别为7%、3%和2%。

（4）房产税

本公司以房产原值的70%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为1.2%。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69,567.83	153,930.81
银行存款	665,802.35	87,098.27
其他货币资金	1,266,400.00	1,500,000.00
合计	2,101,770.18	1,741,029.08

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192,000.00	677,500.00
合计	1,192,000.00	677,500.00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8,115,540.00
合计	8,115,540.00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289,780.53	100%	2,280,403.65	100%
合计	38,289,780.53	100%	2,280,403.65	100%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417,908.97	99.63%	1,058,184.77	100.00%
按照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136.80	0.37%		
合计	17,482,045.77	100.00%	1,058,184.77	100.00%

(2)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3,734,160.33	88.10%	1,686,708.02	14,690,847.37	84.34%	734,542.37
1-2年	2,529,462.60	6.61%	252,946.26	1,991,774.10	11.44%	199,177.40
2-3年	1,780,344.10	4.65%	267,051.62	451,850.00	2.59%	67,777.50
3-4年	164,030.00	0.43%	32,806.00	283,437.50	1.63%	56,687.50
4-5年	81,783.50	0.21%	40,891.75			
5年以上						
合计	38,289,780.53	100%	2,280,403.65	17,417,908.97	100%	1,058,184.77

(3) 本公司本年不存在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情况；也不存在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

(4) 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中，不存在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权的股东款项。

(5) 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项目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江苏昊隆换热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45,000.00	1年以内	16.57%	货款
诺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09,500.00	1年以内	13.87%	货款
江苏华晟米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50,000.00	1年以内	10.05%	货款
江苏科轮车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40,000.00	1年以内	9.51%	货款
广西方洲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79,000.00	1年以内	6.21%	货款
合计		21,523,500.00		56.21%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859,640.70	94.46	1,206,957.27	77.31
1-2年	326,553.30	0.49	129,054.06	8.27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2-3 年	1,619.00	0.07	27,746.40	1.78
3 年以上	114,600.00	4.98	197,368.60	12.64
合计	2,302,413.00	100.00	1,561,126.33	100.00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张家港创典炉窑风机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4,151.7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预付货款
镇江澳志金茂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镇江市中鼎电子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1,692.5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广州龙鑫蓄热工业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中石化江苏镇江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7,547.29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1,663,391.49		

(3) 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不存在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权的股东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7,797.25	100.00	71,197.96	100.00
按照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27,797.25	100.00	71,197.96	100.00

(2)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46,351.13	65.62%	17,317.56	245,640.29	12.73%	12,282.01
1-2 年	73,945.50	14.01%	7,394.55	299,978.10	15.55%	29,997.81
2-3 年	32,885.50	6.23%	4,932.83	383,070.12	19.85%	57,460.52
3-4 年	28,515.12	5.41%	5,703.02	543,260.00	28.16%	108,652.00
4-5 年	20,500.00	3.88%	10,250.00	247,331.00	12.82%	123,665.50
5 年以上	25,600.00	4.85%	25,600.00	210,023.00	10.89%	210,023.00
合计	527,797.25	100%	71,197.96	1,929,302.51	100%	542,080.84

(3)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见本附注六.(三)所述。

(4)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前期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情况;也不存在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5)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6) 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 不存在应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权的股东款项。

(7)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性质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符来金	136,346.13	1 年以内	备用金	23.47
童彦兴	50,000.00	1 年以内	备用金	8.61
蔡聪明	45,484.12	1 年以内、2-3 年、3-4 年	往来款	7.83
张飞	45,00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7.75
沈淑惠	35,000.00	1 年以内、2-3 年、3-4 年	往来款	6.02
合计	311,830.25			53.67

6. 存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79,849.69		2,679,849.69	3,588,501.50		3,588,501.50
库存商品	5,601,505.22		5,601,505.22	6,428,396.82		6,428,396.82
在产品	4,426,612.51		4,426,612.51	3,751,389.51		3,751,389.51
合计	12,707,967.42		12,707,967.42	13,768,287.83		13,768,287.83

7.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952,024.43	11,405,757.23	2,531,594.00	451,037.32	23,340,412.98
2. 本期增加金额		2,145,299.15	631,511.30	40,307.69	2,817,118.14
其中: 购置		2,145,299.15	631,511.30	40,307.69	2,817,118.14
3. 本期减少金额			943,794.00	388,881.41	1,332,675.41
其中: 处置或报废			943,794.00	388,881.41	1,332,675.41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952,024.43	13,551,056.38	2,219,311.30	102,463.60	24,824,855.71
二、累计折旧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62,437.94	6,346,368.35	2,238,479.50	404,046.54	12,051,332.33
2. 本期增加金额	421,658.52	1,121,806.62	216,523.08	24,940.28	1,784,928.50
其中: 计提	421,658.52	1,121,806.62	216,523.08	24,940.28	1,784,928.50
3. 本期减少金额			842,278.31	388,881.41	1,231,159.72
其中: 处置或报废			842,278.31	388,881.41	1,231,159.72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4.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3,484,096.46	7,468,174.97	1,612,724.27	40,105.41	12,605,101.1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889,586.49	5,059,388.88	293,114.50	46,990.78	11,289,080.65
2.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467,927.97	6,082,881.41	606,587.03	62,358.19	12,219,754.60

(1) 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不存在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2) 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中房屋已为本公司借款进行抵押。

8.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06,707.00	3,106,707.00
2.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06,707.00	3,106,707.00
二、累计摊销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04,186.92	704,186.92
2. 本期增加金额	62,134.14	62,134.14
其中：计提	62,134.14	62,134.1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年 7 月 31 日余额	766,321.06	766,321.0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402,520.08	2,402,520.08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340,385.94	2,340,385.94

(1) 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中土地使用权已为本公司借款进行抵押。

(2) 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不存在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情况。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51,601.61	352,740.25	1,600,265.60	400,066.40
合计	2,351,601.61	352,740.25	1,600,265.60	400,066.40

10.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转回	其他转回	
应 收 款 项	1,600,265.61	751,336.00			2,351,601.61
合 计	1,600,265.60	751,336.00			2,351,601.61

1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30,300,000.00	30,300,000.00
合 计	30,300,000.00	30,300,000.00

(2) 短期借款明细

借款银行	合同金额	金额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合同利率
中国工商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5,000,000.00	5,000,000.00	2015-11-4	2016-10-15	5.655%
中国工商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4,000,000.00	4,000,000.00	2015-4-17	2016-2-17	6.955%
中国工商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3,000,000.00	3,000,000.00	2015-7-27	2016-7-24	6.305%
中国建设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4,300,000.00	4,300,000.00	2015-12-14	2016-6-13	5.310%
中国建设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5-8-18	2016-2-17	5.310%
江苏银行镇江大港支行	4,000,000.00	4,000,000.00	2015-6-24	2016-6-23	5.100%
合 计	30,300,000.00	30,300,000.00			

注：相关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7、8。

12.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66,400.00	1,500,000.00
合 计	1,266,400.00	1,500,000.00

13.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90,616.17	66.21	6,486,687.12	73.68
1—2年	1,488,184.04	24.09	1,453,733.84	16.51
2—3年	341,004.07	5.52	571,344.99	6.49
3年以上	258,186.30	4.18	292,309.50	3.32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6,177,990.58	100.00	8,804,075.45	100.00

(2) 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604,700.85	待结算
镇江众久机械有限公司	598,290.60	待结算
福建龙岩津虎油缸有限公司	468,529.00	待结算
江苏现代威亚有限公司	384,000.00	待结算
上海菱业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333,858.17	待结算
合计	2,389,378.62	—

(3) 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14.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886,200.00	97.10	8,245,454.00	61.08
1—2 年	91,907.00	1.51	2,719,200.00	20.14
2—3 年	84,200.00	1.39	484,700.00	3.59
3 年以上			2,050,000.00	15.19
合计	6,062,307.00	100.00	13,499,354.00	100.00

(2) 前五名的预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性质	占预收款项余额的比例 (%)
万铭汽车部件产业园扬州有限公司	2,03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33.49
广州立中锦山合金有限公司	1,80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29.69
江苏苏格达斯铝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87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14.35
宁波卓越圣龙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310,200.00	1 年以内	货款	5.12
江苏汇联铝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4.95
合计	5,310,200.00			87.59

(3) 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中，不含预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1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849,467.79	5,081,355.06	5,301,637.20	629,185.6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2,938.44	522,938.44	
合计	849,467.79	5,604,293.50	5,824,575.64	629,185.65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9,467.79	4,671,554.00	4,891,836.14	629,185.65
职工福利费		171,500.00	171,500.00	
社会保险费		238,301.06	238,301.0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9,243.24	199,243.24	
工伤保险费		28,059.53	28,059.53	
生育保险费		10,998.29	10,998.29	
合计	849,467.79	5,081,355.06	5,301,637.20	629,185.65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487,966.53	487,966.53	
失业保险		34,971.91	34,971.91	
合计		522,938.44	522,938.44	
合计		522,938.44	522,938.44	

16. 应交税费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963,990.52	2,086,938.98
企业所得税	337,809.04	783,768.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538.04	144,837.88
教育费附加	126,812.90	103,455.62
印花税	1,479.90	2,181.93
综合基金	2,466.42	654.6
合计	2,610,096.82	3,121,837.88

17. 应付利息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5,706.38	67,054.17
合计	55,706.38	67,054.17

18.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510,946.65	100.00	12,719,755.48	84.28
1—2 年				
2—3 年			2,371,680.00	15.72
3 年以上				
合计	2,510,946.65	100.00	15,091,435.48	100.00

(2) 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
肖双喜	1,146,808.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45.6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	1 年以内	咨询费	29.87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南京分所)	300,000.00	1 年以内	审计费	11.95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100,000.00	1 年以内	律师费	3.98
林景全	59,481.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2.37
合计	2,356,289.00			93.84

19.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肖双喜	6,500,000.00	3,550,000.00		10,050,000.00
张苏嵘	3,500,000.00		3,450,000.00	50,000.00
南京万美熙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0.00		3,500,000.00
南京领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8,050,000.00	3,450,000.00	14,600,000.00

本公司2015年度实收资本变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一所述。

20. 资本公积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2,127,005.98		2,127,005.98
合计		2,127,005.98		2,127,005.98

注：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期末余额 2,127,005.98 元，其中根据公司 2015 年 9 月 19 日股东会决议，净资产折股中超过股本人民币 1,227,005.98 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2015 年 10 月 21 日，南京万美熙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出资 4,200,000.00 元认缴公司股本 3,500,000.00 元，超过认缴股本金额 700,000.00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金，南京领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出资 1,200,000.00 元认缴公司股本 1,000,000.00 元，超过认缴股本金额 200,000.00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金。

21.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34,336.85		334,336.85
合计		334,336.85		334,336.85

2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5,397,257.58	-8,417,956.2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067,632.06	3,020,698.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4,336.85	
其他（净资产折股）	-3,672,994.02	
年末未分配利润	3,009,031.65	-5,397,257.58

2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1,502,889.37	32,702,974.36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41,502,889.37	32,702,974.36

（2）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23,979,039.48	18,904,409.69
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23,979,039.48	18,904,409.69

（3）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按产品分类

行业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设备销售	41,029,236.39	32,151,350.43
配件销售	473,652.98	551,623.93
合计	41,502,889.37	32,702,974.36
主营业务成本		
设备销售	23,709,911.46	18,538,407.21
配件销售	269,128.02	366,002.48

合计	23,979,039.48	18,904,409.69
主营业务毛利		
设备销售	17,319,324.93	13,612,943.22
配件销售	204,524.96	185,621.45
合计	17,523,849.89	13,798,564.67

(4) 主营业务一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华东地区	37,758,265.43	27,491,179.49
西南地区		326,495.73
华北地区	3,313,418.81	2,364,786.32
中南地区	431,205.13	2,520,512.82
合计	41,502,889.37	32,702,974.36
主营业务成本		
华东地区	21,763,445.22	15,580,953.31
西南地区		240,435.86
华北地区	1,896,739.01	1,440,098.74
中南地区	318,855.25	1,642,921.78
合计	23,979,039.48	18,904,409.69

(5) 本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1) 2015年度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诺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59,829.06	15.81
江苏科轮车业科技有限公司	5,076,923.08	12.23
江苏昊隆换热器有限公司	4,529,914.53	10.91
江苏华晟米业有限公司	3,290,598.29	7.93
扬州伟焊轮毂有限公司	2,905,982.91	7.00
合计	22,363,247.87	53.88

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8,738.63	232,688.05
教育费附加	197,729.05	164,251.99
合计	476,467.68	396,940.04

25. 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260,488.00	214,881.00
差旅费	284,637.93	155,051.76
保险费	53,406.59	33,963.68
车辆费用	13,024.13	28,124.01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业务招待费	99,892.80	88,939.00
运杂费	232,960.89	359,417.06
其他	28,945.57	34,159.73
合计	973,355.91	914,536.24

26.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1,722,791.48	1,951,129.28
办公费	168,822.47	120,582.34
税费	156,204.50	172,682.70
业务招待费	83,746.00	144,176.10
差旅费	126,351.40	187,695.70
折旧费	391,897.38	219,547.86
无形资产摊销	62,134.14	62,134.14
研发支出	2,508,990.90	1,861,930.18
咨询服务费	1,400,000.00	
其他	369,149.21	234,630.50
合计	6,990,087.48	4,954,508.80

27. 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2,022,093.47	2,141,136.06
减：利息收入	33,840.20	20,776.94
加：汇兑损失		
加：其他支出	14,051.64	192,435.02
合计	2,002,304.91	2,312,794.14

2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751,336.00	882,287.69
合计	751,336.00	882,287.69

29.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固定资产清理	53,291.19	
其他		
合计	53,291.19	

3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11,262.51	
地方基金	35,454.25	21,285.60
税收滞纳金	125,780.41	
合计	172,497.17	21,285.60

31.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年所得税费用	1,096,133.72	790,194.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326.15	505,318.83
合计	1,143,459.87	1,295,513.4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利润总额	6,211,091.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31,663.7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1,769.5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60,026.55
所得税费用	1,143,459.87

3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收入	33,840.20	20,776.94
营业外收入		
往来款项	29,586,779.41	6,445,438.98
合计	29,620,619.61	6,466,215.9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付现费用	3,048,125.40	2,677,049.25
除地方基金外其他营业外支出	150,971.43	
往来款项	14,652,038.95	20,614,637.77
合计	17,851,135.78	23,291,687.02

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5,067,632.06	3,020,698.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751,336.00	882,287.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84,928.50	1,554,201.30
无形资产摊销	62,134.14	62,134.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42,028.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2,022,093.47	2,141,136.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7,326.15	505,318.8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060,320.40	1,887,428.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7,974,517.47	-28,220,272.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3,375,643.89	10,021,863.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7,384.38	-8,145,203.9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5,370.18	241,029.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1,029.08	4,254,612.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4,341.10	-4,013,583.1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现金	835,370.18	241,029.08
其中：库存现金	169,567.83	153,930.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5,802.35	87,098.27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835,370.18	241,029.08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

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公司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2) 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热处理生产线、重力铸造机、吕屑回收炉等设备及配件，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信用风险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主要为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五之“3. 应收账款”和“5. 其他应收款”。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 1 年内到期。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肖双喜	10,050,000.00	6,500,000.00	68.8%	65%

2、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主要交易内容
镇江众久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采购
江苏金昱钒氮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资金往来
镇江金泓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资金往来、厂房租赁
张苏嵘	公司股东	资金往来
贺万军	公司高管	资金往来
肖宝华	公司控股股东近亲属	资金往来
佟化静	公司高管	资金往来

(二) 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比例 (%)	2014 年度	比例 (%)
镇江众久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31,965.81	4.38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比例 (%)	2014 年度	比例 (%)
合计				1,431,965.81	4.38

2、采购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度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	2014年度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
镇江众久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2,010,000.00	10.20		
	采购商品	4,188,034.20	21.25	700,000.00	4.84
合计		6,198,034.20	31.45	700,000.00	4.84

本公司向镇江众久机械有限公司采购商品，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3、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镇江金泓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	厂房	370,944.00	

本公司因生产需要，在 2015 年 1 月向镇江金泓车轮制造有限公司租赁厂房，厂房坐落于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与兴港东路，租赁建筑面积为 2,576 平方米，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4、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镇江众久机械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4-11-25	2015-11-24	履行完毕
镇江金泓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	4,300,000.00	2015-12-14	2016-6-13	在履行
		10,000,000.00	2015-8-18	2016-2-17	在履行

(三) 关联往来

1、关联方应收账款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镇江金泓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64,136.80
合计		64,136.80

2、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镇江金泓车轮制造有限公司		16,883,760.88
江苏金昱钒氮科技有限公司		8,767,000.00
肖宝华		2,534,513.27
合计		28,185,274.15

3、关联方应付帐款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镇江众久机械有限公司	598,290.60	
合计	598,290.60	

4、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镇江众久机械有限公司		5,455,789.00
肖双喜	1,146,808.00	6,433,048.15
贺万军		178,500.00
合计	1,146,808.00	12,067,337.15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有一项未决诉讼如下：

镇江港务集团有限公司集装箱分公司承揽合同纠纷案

2008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委托江苏省设备成套有限公司代理进口 3 台设备从韩国釜山港装船。本公司委托镇江西沙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下称“西沙国际”）代理该单货物的提货、报关、商检、检疫、仓储等手续。2008 年 5 月 9 日，镇江港务集团有限公司集装箱分公司（下称“港务集团集装箱分公司”）的操作人员在装卸货物时操作不当，导致设备主要部件的包装箱变形，后用气割的方式处理，致双立柱式（龙门）加工中心 DMV4206 标准配置 X/Y/Z/B 四轴、带 FANUC18 数控系统发生火灾，设备受损。

2008 年 6 月，公司向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起诉港务集团集装箱分公司、镇江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港务集团”）以及西沙国际，要求三被告在 30 日内修好受损设备、恢复原状。2009 年 1 月 8 日，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做出《民事判决书》（（2008）镇经民一初字第 0731 号），判令港务集团及港务集团集装箱分公司于判决生效 90 日内修复受损设备，恢复原状。

港务集团不服，向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在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镇民二终字第 89 号案件审理过程中，各方当事人一致同意将受损设备由本公司先退回韩国理赔，其他损失待理赔后再主张。2010 年 4 月 22 日，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2008）镇经民一初字第 0731 号判决并将案件发回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重审。案件发回重审后，本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8 日向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并于 2010 年 7 月 14 日得到允许。

由于各方当事人尚未协商一致，2012 年 4 月 23 日，裕久精机向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一审诉讼，要求港务集团集装箱分公司、港务集团以及西沙国际因为火

灾导致公司受损，赔偿公司双立柱式（龙门）加工中心 DMV4206 标准配置 X/Y/Z/B 四轴、带 FANUC18i-M 数控系统一台，并赔偿损失 4,059,730 元，或者赔偿原告各项经济损失 6,388,806 元，2014 年 7 月 24 日，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对港务集团集装箱分公司、港务集团以及西沙国际发出传票。此后，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颁布了（2014）镇经商初字第 0017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港务集团集装箱分公司、港务集团以及徐志新赔偿公司各项损失共计 1610391.62 万元，公司不服上述判决，目前，公司已经向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取二审上诉。

九、 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028.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780.41	
小计	-83,751.73	
所得税影响额	-12,562.76	
合计	-71,188.97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 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5 年度	52.05%	0.45	0.45
	2014 年度	97.68%	0.30	0.30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 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	2015 年度	52.78%	0.46	0.46
	2014 年度	97.68%	0.30	0.30

十三、 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报出。

镇江裕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六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